

编制“十三五”规划,深入实施环保行动

重庆办民生实事补环境短板

◆本报见习记者周杰

深入实施“蓝天、碧水、宁静、绿地、田园”环保行动,办好主城区湖库水质提升、农村环境连片整治、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3件重点民生实事,这是重庆市环保系统今年要重点抓好的工作任务。

重庆市环保系统今年将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补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生态环境短板,助推全市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

2016年,重庆市环保系统将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重庆市《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健全生态文明建设工作推进机制,根据五大功能区域特点研究制定生态文明建设目标体系,推进实施全市生态文明建设245项重点任务。

重庆市环保系统将不断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督企与督政相结合,会同市委组织部、市监察局出台《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重庆市实施细则,落实好《环境保护督察方案(试行)》。深化环保市场化改革,更加注重发挥市场在环境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用改

革创新的办法解决生态环保难题。稳步推进环保管理体制改革,按照中央要求和市委、市政府部署,妥善有序推进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增强环境执法的统一性、权威性、有效性。

此外,落实中央和市委“十三五”规划建议、市政府“十三五”规划纲要的决策部署,编制实施“十三五”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和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重金属及有毒有害化学物质污染防治、农村环境保护等专项规划。

治气、治水、治土一样不能少

2016年,重庆市环保系统将贯彻实施“大气十条”“水十条”,以及即将出台的“土十条”,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的攻坚战和持久战。“蓝天行动”围绕主城区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力争实现300天的目标,抓好重点工作。严格执行禁投清单,按照五大功能区域准入政策,落实负面清单,对高污染、高耗能、高排放的项目严格把关,运用环保政策对供给侧的过剩产能进行逆向淘汰。实施污染清单,加快推进主城区实现“五个没有”(没有燃煤电厂、没有钢铁厂、没有化工厂、没有燃煤锅炉、没有水泥厂和砖瓦窑)。控制交通污染,全市剩余的4.8万辆黄标车在2016年和2017年全部淘汰。改善油品质量,2016年底前用上国五标准油品。将主城区建成区和规划建成区划定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开展禁止使用煤炭、木材等监管与执法。

“碧水行动”围绕落实“水十条”及重庆市实施方案,办好主城区湖库水质提升、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两件重点民生实事。实施主城区56个湖库水质提升工程,2016年完成20个湖库生态修复工程。对31条河流涉及的42个河段进行整治,消除黑臭水体。治理乡镇生活污水,2016年完成226座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任务,到2017年实现全市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治理城市生活污水,完成库区40座城市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治理工业污染,完成111座工业集聚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绿地行动”主要落实即将出台的“土十条”,制定重庆市实施方案。划定生态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占国土面积比例不低于34%。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并根据详查结果,划定土壤环境保护区域。实施分级分类管理,对农用地实施分级管理,对建设用地实施分类管理,严格用途管制。对造成土壤严重污染的工矿企业实行限期治理。提升土壤环境监管能力,逐步建立由土壤监测中心、万州区等6个分中心环境监测站和其余区县环境监测站组成的全市

土壤环境监管网络。建立全市土壤环境质量例行监测制度。

发挥法治的引领和约束作用

2016年,重庆市环保系统将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法》,发挥法治的引领和约束作用。完善环保地方标准体系,推进出台《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修订)》《重庆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重庆市污染场地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继续完善挥发性有机物地方排放标准体系。严格环境执法,提高环境执法水平和效率。强化环境刑事司法联动,完善环境案件移送、联合调查、信息共享等环境刑事司法联动机制,探索建立环境污染刑事案件证据规则和案件移送规则。

为保障三峡库区生态环境安全,全市环保系统将加强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严格落实环境安全属地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加强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实现较大以上的风险源单位评估全覆盖,完成60%的一般环境风险评估。加强环境应急处置,健全突发环境事件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体系,杜绝重特大污染事件。加强环境信息公开和舆论监督,督促重点监管企业依法公开环境信息。

辽宁发布空气质量情况通告

一季度达标天数同比增加14.9%

本报记者丁冬沈阳报道 辽宁省环保厅近日发布的《关于全省空气质量情况的通告》显示,今年一季度,辽宁省城市空气质量同比有所好转,上升了14.9个百分点,平均达标天数比例为77.4%。

据了解,在一季度辽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中,PM_{2.5}、PM₁₀、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浓度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19.1%、23.2%、19.4%、12.5%和25.0%,臭氧8小时浓度同比上升42.5%。

根据一季度的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全省14个地级城市的空气质量均呈同比改善的态势。其中,排名前三位的分别是朝阳、阜新和大连,倒数第一名的是沈阳。如果从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同比改善看,改善幅度较大的前三位城市分别是朝阳、沈阳和阜新。另外,全省PM₁₀同比恶化的城市只有营口。



山东省潍坊市自2013年8月以来遇到了有水文记载以来最严重的连年干旱,目前,全市水库大面积缩水,部分小型水库干涸,库底长满野草。图为潍坊市七一水库库底杂草丛生。 人民图片网供图

上接一版

然而,加快补齐生态环境短板面临巨大挑战。当前,我国的生态环境质量有所改善,但环境问题的复杂性、紧迫性和长期性没有改变。特别是,伴随着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发展与保护的矛盾更加突出,进一步推进环境治理和质量改善,各项工作艰巨复杂。

这就是现实,一方面经济快速发展,另一方面生态环境问题却越来越突出。究其原因,根本在于体制机制不适应,缺少科学合理、规范刚性的制度安排,不能破解发展与保护的矛盾,导致很多地方和部门重经济发展、轻环境保护,抓经济手硬、抓环保手软。

同时,由于长期历史累积,今天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不仅要欠新账,而且要多还旧账,解决很多遗留问题,压力和挑战前所未有。这就需要进一步深化改革,从制度入手,解决制约环保事业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

机遇与挑战并存,动力与压力同在。正如陈吉宁所言,清醒地认识我们当前的环境现状,才能清醒地认识我们的问题和压力,才能客观理性地设定我们的改善目标,执着坚定地推动环境保护。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相继出台了一系列制度,如推出了“1+6”的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组合拳”,“十三五”规划纲要也对改革提出了一系列明确要求。目前,《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和“十三五”规划纲要三份文件已经共同形成了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的战略部署和制度架构。

这些举措都为深化生态环保领域改革创造了前所未有的机遇和良好条件,“十三五”环保事业必将迎来更大、更快、更好发展。

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率先突破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关键是在环

境保护上取得突破性进展;加快生态文明制度建设,重点也在环境保护体制机制改革上实现突破性进展。

根据“十三五”规划纲要等中央文件的部署安排,生态环保领域改革包括开展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巡视,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生态环境监测事权上收,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等落实地方党委政府责任的制度,以及推进排污许可证制度改革、环评制度改革、推行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等一系列工作。

大事必作于细。全面深化生态环保领域改革,必须合理布局深化改革的优先顺序、主攻方向、时间表和路线图,在重点领域率先突破,在关键环节重点发力。

——开展中央环保督察,落实生态环保“党政同责”和“一岗双责”。

开展中央环保督察是落实地方政府对环境质量负责的重要抓手和突破口。“十三五”规划纲要明确要求,切实落实地方政府环境责任,开展环保督察巡视,建立环境质量目标责任制和评价考核机制。今年年初,中央环保督察机制正式启动,首先选择河北省进行试点。重点督察党中央、国务院环境保护重大决策部署,以及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国家环境保护计划、规划、重要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推动地方党委和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落实环境保护“党政同责”和“一岗双责”。

——实行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增强环境监管的统一性、权威性、有效性。

实行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是党中央在生态环保领域做出的一项重大决策,是改革完善环境治理基础制度、实现国家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一个重大举措。它的目的就是要增强环境监管的统一性、权威性、有效性,解决环境监管失之于宽、失之于松、失之于软的情况,提高环境监管的效率。

——监测事权上收,建立全国统

一的实时在线环境监控系统,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及时性、权威性。

环境监测是环境治理的基石。去年8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根据方案,到2020年,我国将建设陆海统筹、天地一体、上下协同、信息共享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主要体现在4个方面:一是三个全覆盖,即环境质量全覆盖、重点污染源全覆盖和生态环境状况监测全覆盖;二是要实现数据互联互通;三是在自动预警、信息化能力和水平上要有明显提升;四是要实现监测和监管上协调联动。

——建立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实行排污许可“一证式”管理,筑牢环境精细管理的基础。目前,这一改革正在浙江、江苏两省开展试点。从试点情况来看,通过刷卡排污系统等科技监管手段的实行、排污许可证管理平台的建设、“一企一证一卡”管理方式的推行,有助于实现污染源信息的全面、高效管理。依托信息的实时交互、管理方式从未端考核转变为全过程监管,及时快速地识别和纠正污染源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可以从源头上减少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以高度的精细化管理全面提高监管质量。

——结合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推动环保产业发展。

规划纲要将生态环境保护作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方向指引和重要内容。应该抓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契机,推进PPP、政府购买服务、第三方治理等方式,节能环保产业成为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成为我国经济发展中的新动能。

上下联动,将各项改革举措落到实处

蓝图已经绘就,关键在于落实。深化环保体制改革是中央作出的重要决定,各级政府及环保部门不是考虑要不要改革,而是应该思考怎么改革、如何把各项改革举措落到实处。改革会触及各种现实利益,在推进

改革的过程中,必然会遇到重重阻力,而且改革越深入、难度越大。但是,面对无法回避的体制机制障碍,如果顾及个人和部门利益得失而放弃改革,很多问题就永远得不到解决。因此,各地必须从大局出发大力推进改革,把多项改革措施落实好。

在实际工作中,各地要增强改革定力,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大胆进行体制机制创新;对示范引领性改革,要勇于探索创新,先行先试,快出成效。

当前,应抓住环保工作面临的突出问题和主要矛盾,重点攻坚,精准发力。具体讲,重点是3个方面:一是抓好中央已出台的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改革任务,如“1+6”改革举措,抓紧细化,落地生根。二是加快推动建立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对排污许可证制度改革、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改革等,搞好试点示范,总结经验。三是落实中央对生态环保领域改革提出的新任务新要求。

中央在部署、地方也在积极推动。如内蒙古自治区印发了《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环境保护工作职责》,明确“各级党委、政府对本地区环境保护负总责,党政主要领导对环境保护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陕西省印发《陕西省各级政府和部门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规定(试行)》,江西探索实施覆盖全省的流域生态补偿机制;海南试点经济社会、城乡、土地利用规划“多规合一”;福建三明发挥金融杠杆作用,尝试生态环保综合改革等。湖南省娄底市开展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试点工作,北京、四川、福建等十余个省市也围绕“审什么、怎么审、责任怎么界定”进行积极探索。浙江省湖州市等地开展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试点工作,通过图表让人们直观地看到了发展所付出的资源资产成本。

上下联动,方能将各项改革举措落到实处。我们希望看到,在生态环保领域改革顶层设计不断趋于完善的同时,涌现出更多的地方改革典型,真正让改革措施落地、生根。

南昌市委书记市长调研环保工作要求

严格督查 考核问效 奖优罚劣

本报通讯员韦小宏 见习记者张林 南昌报道 江西省委常委、南昌市委书记龚建华,市长郭安日前深入南昌环保局,专题调研环保工作。龚建华强调,要奖惩分明,明确政府部门、生产企业、社会化单位的职、权、责、利,并严格跟踪督查、考核问效,奖优惩劣,突出风清气正,惩得不为例。不断增强做好环境保护工作的协同力、执行力,努力建设天蓝、地绿、水净的美丽南昌。

龚建华、郭安首先来到南昌市环境监控中心、市环境监测站,通过自动监控系统、视频监控中心,查看全市空气质量、地表水水质、重点企业排污、污水处理等实时数据,了解掌握环境监测运行、污染源结构等情况。龚建华指出,

要以“污染”发现得了、问责得到、制止得住”为目标,整合监控资源、提高执法效率,建立长效机制,切实提升环境监管的能力和水平。

在调研期间召开的座谈会上,龚建华指出,要标本兼治,在治标上从严管控,在治本上强化法治,实现管理“网格化+数字化+常态化”的全覆盖。要长短结合,一方面,打好工业减排、机动车尾气达标排放、扬尘管理“三场硬仗”;另一方面,向改革要动力,向创新要活力,通过改革创新、建章立制,确保常态化长效。要城乡联动,在城市做到垃圾不滞留、工地不裸露、黄土不见天,在县乡落实领导包镇包村制度,层层分解任务,逐级落实责任。

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视察大气治理工作时指出

高标准治理重污染行业

本报记者吴殿峰哈尔滨报道 黑龙江省人大常委会近日对全省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集中视察工作,视察组在哈尔滨召开座谈会,听取省政府、哈尔滨市政府有关大气污染防治情况的汇报。省委常委、副省长郝业龙汇报了全省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情况,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朱清文带队视察并出席座谈会。

此前,视察组先后深入到哈尔滨市、绥化市企业和单位,现场查看电厂、供暖企业燃煤锅炉脱硫、脱硝、除尘情况等。

视察组认为,目前全省大气污染防治的工作体制机制不断完善,重点行业不断加大工业污染防治力度,执法力度不断加强,防治基础能力大幅提升。

视察组指出,要进一步加强产业结构调整,对劣势企业要加大淘汰力度。针对燃煤电厂、焦化厂、钢铁等煤炭消耗多以及排污大的企业,全力推进高标准治理。要疏堵结合抓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要加快黄标车淘汰步伐,2016年底前哈尔滨市全面供应符合国家第五阶段标准的车用汽(柴)油,大力发展地铁、电车等清洁能源交通。要严格实施《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加强环保基层队伍建设,严肃追究失职渎职行为。严格执行现有

的联动协调机制,从大局出发,由环保部门牵头,协同相关部门共同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西安治污减霾工作推进会要求

今年PM₁₀浓度同比下降12%

本报记者肖颖 王双瑾 通讯员件博西安报道 陕西省西安市政府近日召开全市治污减霾工作推进会。2016年西安大气环境质量控制目标为PM₁₀、PM_{2.5}浓度分别较2015年下降12%和3%。全年优良天数不少于261天,冬防期间优良天数不少于61天,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不多于18天。

西安市市长上官吉庆在会上指出,治污减霾是西安环境治理和民生改善的头号工程,必须持续用力、久久为功。各级各部门要以对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态度,以更加坚定的决心、更加有力的举措、更加扎实的作风,全力推动工作落实,努力为市民留住更多蓝天。

据了解,西安市年内要完成40万吨年度燃煤削减任务,煤炭消费比重降低到69%以下,年内实施不少于6个新能源推广示范项目。全市范围内不再新建、扩建燃煤设施,各级审批部门不再办理新增燃煤设施项目的有关审批手续。同时,划定禁止露天烧烤时段和区域,室内烧烤作业必须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室外烧烤作业必须使用无烟烧烤设备。安装餐饮油烟在线监测系统,并与城市管理、环保部门联网。

西安市各类建筑工地落实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城市建成区工地视频监控设施安装率达到80%以上,禁止城市建成区现场搅拌混凝土、砂浆。试点安装工地扬尘在线监测报警系统。

河北专项整治焦化行业污染

年内压减产能600万吨,实现生产废水不外排

本报记者周迎久 通讯员张铭贤石家庄报道 河北省大气办日前印发的《河北省焦化行业污染专项整治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提出,到今年年底,通过退出转型,压减焦炭产能600万吨,确保现有焦化生产企业全部达到污染物排放要求。

开展焦化行业污染专项整治行动,是今年河北省防治大气污染实施的四大专项行动之一。《方案》提出,严格环境执法检查,通过退出转型一批、改造提升一批、兼并重组一批、停产整治一批,未开展污染治理项目建设,且经环保部门监测不达标的焦炭生产企业,一律由当地政府依法予以关停。

河北省将对责任不落实、工作不得力、未按期完成目标任务,严格实施问责,并在全省范围内予以通报。对整治不力、偷排偷放、超标排放等行为,坚决予以曝光并依法严厉查处。



江苏大学的大学生志愿者近日走进镇江市零北小学,牵手小学生开展“关注鸟类放飞童心”主题活动。志愿者指导孩子们学习鸟类知识,并一起绘制爱鸟主题风筝,表达爱鸟护鸟、保护生态的决心。

诺远华 杨雨摄